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规〔2017〕1135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36 线新湖至遮浪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

汕尾市交通运输局：

《关于要求审批汕尾市国道G236线新湖至遮浪段路面改造工程建设方案的请示》（汕交基〔2017〕18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同意对国道G236线新湖至遮浪段进行路面改造。
- 二、建设规模与技术标准

G236线新湖至遮浪段路面改造工程位于汕尾市，起于汕尾市

城区新湖（原县道X141线桩号K0+000），沿原县道X141线旧路由东向西到品清路口（原县道X141线桩号K2+817，对应原省道S241线桩号K20+187），而后沿原省道S241线由北向南，经东吴、石州村、北山村、南联村，终于红海湾遮浪（原省道S241线桩号K42+696），路线长约25.3公里。工程在现有公路基础上进行路面改造，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，设计速度100公里/小时，路基宽27~33米。下一阶段路基横断面布设按照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 B01-2014）要求确定。

原则同意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，具体方案在下阶段设计中进一步确定。路面方案应综合利用原有路面结构，采用循环再生利用等工程措施，环保、经济、合理地确定路面改造设计方案。同时，综合考虑与桥梁高程衔接、方便沿线群众出行等问题，科学确定路面设计高程。

沿线需利用的桥梁、构造物应作必要的检测，并根据检测结果综合确定利用、加固或拆除重建方案。进一步完善全线排水及沿线设施。

工程施工期间应做好交通组织及疏导，保障车辆安全通行。

三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

工程投资估算 15718 万元。工程建设资金除省按规定给予补

助外，其余由地方自筹解决。

四、其他

请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做好招投标工作。

附件：投资估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公路局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7年11月6日印发
